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66臺南市中西區公園路127號

承辦人：黃綉涵

電話：06-2210510分機17

傳真：06-2215349

電子信箱：kendra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家字第10811899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1189953A00_ATTCH1.pdf、1189953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移民署109年「新住民及其子女海外培力計畫」寒假梯次，請鼓勵符合資格之新住民家庭及教育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移民署108年10月8日移署移字第108011875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新住民子女利用寒假回到（外）祖父母家進行家庭生活、語言學習與文化交流體驗，至少7天，以強化新住民子女語言及文化連結，藉以培育多元文化人才種子，接軌國際，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本活動報名日期自108年10月14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08年11月18日（星期一）截止，一律採紙本寄送報名，請於截止日前以郵戳為憑寄至「內政部移民署移民事務組」（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15號5樓移民輔導科），詳細內容請至內政

部移民署全球資訊網 (www.immigration.gov.tw) 及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 (ifi.immigration.gov.tw) 最新消息下載。

四、檢附活動簡章及申請表單各1份。

五、本案未竟資訊，請逕洽「內政部移民署移民事務組」，洽詢專線02-23889393分機2592石小姐或分機3507徐先生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市家庭教育中心

